

本报告依据中国资产评估准则编制

山东浪潮数字商业科技有限公司拟债权转让

涉及的山东浪潮数字商业科技有限公司

部分其他应收款市场价值

## 资产评估报告

天昊资评报字【2026】第0162号

(共一册，第一册)



天昊国际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四月七日

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解放路11号1号办公楼1层

电话：0531-82800059 0546-8975050

#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 资产评估业务报告备案回执

报告编码:	3737160001202600222
合同编号:	天昊国际合同字[2026]第Z-0080号
报告类型:	法定评估业务资产评估报告
报告文号:	天昊资评报字【2026】第0162号
报告名称:	山东浪潮数字商业科技有限公司拟债权转让涉及的山东浪潮数字商业科技有限公司部分其他应收款市场价值
评估结论:	90,900,000.00元
评估报告日:	2026年04月07日
评估机构名称:	天昊国际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签名人员:	孙婕 (资产评估师) 正式会员 编号: 37210153 康传尧 (资产评估师) 见习会员 编号: 37260062
孙婕、康传尧已实名认证	
	
(可扫描二维码查询备案业务信息)	

说明: 报告备案回执仅证明此报告已在业务报备管理系统进行了备案, 不作为协会对该报告认证、认可的依据, 也不作为资产评估机构及其签字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免除相关法律责任的依据。

备案回执生成日期: 2026年04月09日

ICP备案号京ICP备2020034749号



## 资产评估报告目录

资产评估报告声明 .....	1
摘 要 .....	2
资产评估报告 .....	4
一、 委托人、产权持有人及其他评估报告使用人 .....	4
二、 评估目的 .....	5
三、 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	6
四、 价值类型及其定义 .....	6
五、 评估基准日 .....	7
六、 评估依据 .....	7
七、 评估方法 .....	9
八、 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	9
九、 评估假设 .....	12
十、 评估结论 .....	12
十一、 特别事项说明 .....	13
十二、 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	15
十三、 评估报告日 .....	16
十四、 资产评估专业人员签名和资产评估机构印章 .....	17
资产评估报告附件 .....	18

## 资产评估报告声明

一、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财政部发布的资产评估基本准则和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发布的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和职业道德准则编制。

二、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及本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违反前述规定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不承担责任。

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除此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提示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其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三、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并对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依法承担责任。

四、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清单由产权持有人申报并经其采用签名、盖章或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确认；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依法对其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负责。

五、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与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与相关当事人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对相关当事人不存在偏见。

六、资产评估师已经对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进行现场调查；已经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状况给予必要的关注，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资料进行了查验，对已经发现的问题进行了如实披露，并且已提请委托人及其他相关当事人完善产权以满足出具资产评估报告的要求。

七、本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的分析、判断和结果受资产评估报告中假设和限制条件的限制，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充分考虑资产评估报告中载明的假设、限制条件、特别事项说明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 山东浪潮数字商业科技有限公司拟债权转让

涉及的山东浪潮数字商业科技有限公司

部分其他应收款市场价值

# 资产评估报告

天昊资评报字【2026】第 0162 号

### 摘 要

天昊国际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资产评估机构”)接受山东浪潮数字商业科技有限公司的委托,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山东浪潮数字商业科技有限公司拟债权转让涉及的山东浪潮数字商业科技有限公司部分其他应收款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评估报告摘要如下:

**评估目的:** 为山东浪潮数字商业科技有限公司拟债权转让涉及的山东浪潮数字商业科技有限公司部分其他应收款市场价值提供价值参考。

**评估对象:** 山东浪潮数字商业科技有限公司申报的部分其他应收款市场价值。

**评估范围:** 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山东浪潮数字商业科技有限公司申报的部分其他应收款。

**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3 月 31 日

**价值类型:** 市场价值

**评估方法:** 成本法

**评估结论:** 根据本项目的具体情况,采用成本法结果作为本次评估结论。



山东浪潮数字商业科技有限公司拟债权转让涉及的山东浪潮数字商业科技有限公司部分其他应收款市场价值资产评估报告

山东浪潮数字商业科技有限公司申报的于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3 月 31 日部分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 88,173,000.00 元,评估价值为 90,900,000.00 元,评估增值 2,727,000.00 元,增值率 3.09%。

评估结论的使用有效期:自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3 月 31 日起一年有效。

以上内容摘自资产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业务的详细情况和正确理解评估结论,应当阅读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 山东浪潮数字商业科技有限公司拟债权转让涉及的 山东浪潮数字商业科技有限公司 部分其他应收款市场价值 资产评估报告

天昊资评报字【2026】第0162号

山东浪潮数字商业科技有限公司：

天昊国际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接受贵公司的委托，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采用成本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山东浪潮数字商业科技有限公司拟债权转让涉及的山东浪潮数字商业科技有限公司部分其他应收款在评估基准日2026年3月31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 一、委托人、产权持有人及其他评估报告使用人

本次资产评估的委托人为山东浪潮数字商业科技有限公司，产权持有人为山东浪潮数字商业科技有限公司，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报告使用人为委托人，以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 （一）委托人暨产权持有人简介

企业名称：山东浪潮数字商业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100773183558T

注册地址：山东省泰安市泰安旅游经济开发区东岳大街527号

法定代表人：刘耀辉

注册资本：12200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营业期限：2005-04-08 至 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大数据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物联网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通信设备销售；信息安全设备销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移动终端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个人互联网直播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广告设计、代理；日用杂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文具用品零售；办公用品销售；个人卫生用品销售；食用农产品零售；农副产品销售；化妆品零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国内货物运输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酒类经营；烟草制品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 （二）委托人与产权持有人的关系

委托人与产权持有人为同一单位，均为山东浪潮数字商业科技有限公司。

## （三）其他评估报告使用人

本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

## 二、评估目的

山东浪潮数字商业科技有限公司拟债权转让事宜，需要对山东浪潮数字商业科技有限公司申报的部分其他应收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在评估基



山东浪潮数字商业科技有限公司拟债权转让涉及的山东浪潮数字商业科技有限公司部分其他应收款市场价值资产评估报告

准日 2026 年 3 月 31 日的市场价值，为上述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

上述经济行为已经《浪潮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纪要》总字[2026]纪要 12 号通过。

###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一) 根据本次评估目的，评估对象是山东浪潮数字商业科技有限公司申报的部分其他应收款市场价值。

(二) 评估范围是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山东浪潮数字商业科技有限公司申报的部分其他应收款，其账面余额为 90,900,000.00 元，坏账准备 2,727,000.00 元，账面净值为 88,173,000.00 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金额：人民币元

序号	欠款单位名称	发生日期	账龄	账面价值
1	安徽省皓安计算机有限公司	2026-03	1 年以内	90,900,000.00
	账面余额合计			90,900,000.00
	减：坏账准备			2,727,000.00
	账面净值合计			88,173,000.00

(三) 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报告结论所涉及的资产类型、数量和账面金额（或者评估值）

本次评估不存在利用其他机构报告的情况。

### 四、价值类型及其定义

根据评估目的和评估对象的特点，确定本次评估结论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

市场价值是指自愿买方和自愿卖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强迫的情况下，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进行正常公平交易的价值估计数额。

## 五、评估基准日

(一) 本评估报告的评估基准日是 2026 年 3 月 31 日。

(二) 评估基准日由委托人确定。评估基准日的确定主要考虑了会计期末以及有利于本次经济行为实现等因素。

(三) 本评估报告的评估基准日与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评估基准日一致。

## 六、评估依据

(一) 经济行为依据

《浪潮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纪要》总字[2026]纪要 12 号。

(二) 法律法规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2016 年 7 月 2 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过);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 年 12 月 29 日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修订通过);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2020 年 5 月 28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通过);

(4) 《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1991 年 11 月 16 日国务院令第 91 号发布, 根据 2020 年 11 月 29 日《国务院关于修改和废止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国务院令第 732 号]修订);

(5) 《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施行细则》(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发布的国资办发[1992]36 号);

(6) 《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国务院国资委、财政部令第 32 号);

(7) 《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暂行办法》(国务院国资委第 12 号令);

- (8) 《国有资产评估管理若干问题的规定》(财政部令第 14 号);
- (9) 《企业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工作指引》(国资发产权[2013]64 号);
- (10) 《关于加强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国资发产权[2006]274 号);
- (11) 《关于企业国有资产评估报告审核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国资发产权[2009]941 号);
- (12) 《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管理办法》(财政部财企[2001]802 号);
- (13) 《财政部关于<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管理办法>的补充通知》(财资[2017]70 号);
- (14) 《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2017 年 4 月 21 日财政部令第 86 号公布, 根据 2019 年 1 月 2 日《财政部关于修改<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许可和监督管理办法>等 2 部部门规章的决定》修改);
- (15) 《山东省国资委关于印发省属企业资产评估管理工作指引的通知》(2018 年 4 月 4 日, 鲁国资产权(2018)1 号, 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16) 《山东省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实施办法》(鲁财会(2020)61 号);
- (17) 《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管的通知》(2020 年 10 月 20 日, 鲁国资(2020)2 号);
- (18) 《山东省国资委关于印发山东省省属企业投资监督管理办法及三个配套制度的通知》(鲁国资规划(2024)4 号);
- (19) 与本次评估有关的其他法律法规。

(三) 准则依据:

- (1) 《资产评估基本准则》(财资[2017]43 号);

- (2) 《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中评协 [2017] 30 号);
  - (3)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程序》(中评协 [2018] 36 号);
  - (4)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报告》(中评协 [2018] 35 号);
  - (5)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评协 [2017] 33 号);
  - (6)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档案》(中评协 [2018] 37 号);
  - (7)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方法》(中评协 (2019) 35 号);
  - (8) 《资产评估机构业务质量控制指南》(中评协 [2017] 46 号);
  - (9) 《资产评估价值类型指导意见》(中评协 [2017] 47 号);
  - (10) 《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中评协 (2017) 48 号);
  - (11) 《企业国有资产评估报告指南》(中评协 [2017] 42 号);
  - (12) 其他与资产评估相关的准则依据等。
- (四) 权属依据:
- (1) 山东浪潮数字商业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合同;
  - (2) 其他有关产权证明。
- (五) 取价依据:
- (1) 评估人员现场查阅企业凭证、协议等相关资料;
  - (2) 其他取费文件。
- (六) 其他依据:
- (1) 《资产评估准则术语 2020》(中评协 (2020) 31 号);
  - (2) 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 (3) 其他参考资料。

## 七、评估方法

### (一) 评估基本方法

资产评估的基本方法包括收益法、市场法和成本法及其衍生方法。执行单项资产评估业务，应当根据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等情况，分析收益法、市场法、成本法三种基本方法的适用性，恰当选择一种或多种资产评估基本方法。

## （二）评估方法的选择

根据本次委托评估对象仅为债权的特点，由于类似债权的交易案例较少，故不宜用市场法；由于债权的未来收益取决于债权债务双方实现债权的具体方案，而本次评估涉及债权转让，债权的未来收益难以准确测算，故也无法采用收益法。因此，本次评估使用成本法确定评估对象债权的评估价值。具体实施方法如下：

1、仔细审阅山东浪潮数字商业科技有限公司填报的评估申报明细表，对凭证等资料进行核实，并抽查了入账凭证，关注评估范围内债权的真实情况，做到账表相符，账账相符。

2、对照评估明细表，对委估的其他应收款发送询证函，进行必要的询证，但未收到回函。本次评估采用替代程序，取得该笔债权的相关协议及凭证，经核实，账账、账表相符。

3、在现场调查中对债权的发生日期、账龄和款项种类进行了了解；听取财务管理人员对债权形成过程的介绍，查看往来记录。

4、核实本次委估债权的真实性及确定委估债权账面价值的准确性。

## （三）评估方法简介

对于其他应收款，评估人员根据企业提供的明细表、相关协议及记账凭证对账面余额进行核实，对于没有确凿证据证明不能收回的款项，评估风险损失为零，对企业计提的坏账准备评估为零。以核实后的账面余额确定评估值。

##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评估人员对纳入此次评估范围的资产进行了评估。主要评估过程如下：

### （一）接受委托

本资产评估机构接受委托前，与山东浪潮数字商业科技有限公司的有关人员进行了会谈，详细了解了此次评估的目的、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评估基准日等。在此基础上，本资产评估机构遵照国家有关法规与委托人签署了《资产评估委托合同》，并拟定了相应的评估计划。

### （二）现场调查、资料收集及核查验证

根据山东浪潮数字商业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资产评估申报资料，评估人员于2026年04月02日至2026年04月03日对评估对象和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进行了必要的调查。

评估人员听取山东浪潮数字商业科技有限公司有关人员的相关介绍，了解评估对象的现状，关注评估对象的法律权属，对山东浪潮数字商业科技有限公司的申报内容进行了账账核实、账表核实、账实核实。

评估人员已要求产权持有人对其提供的资产评估明细表及其他重要资料进行了确认，并对资产评估活动中使用的资料进行了核查验证。

#### 1. 资产的清查

对资产，评估人员根据申报明细表搜集了与其相关的原始资料、证明文件及会计资料，对资产通过账务核查进行核实，以清查核实后的相关申报资料作为评估的依据。

#### 2. 尽职调查

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为了充分了解产权持有人的经营管理状况及其面临的风险，进行了必要的尽职调查。尽职调查的主要内容如下：

（1）产权持有人的历史沿革、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必要的产权和经营管理结构；

(2) 产权持有人对应的安徽省皓安计算机有限公司债权状况；

(3) 其他相关信息资料

(三) 评定估算

本次评估采用成本法评估，评估人员在进行必要的市场调查的基础上，对产权持有人的申报的资产选用适当的方法进行了评估测算，进而确定了产权持有人持有的资产的市场价值。

(四) 评估汇总及报告

按照《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报告》的要求进行评估汇总、分析、撰写资产评估报告书和资产评估说明。并按照本资产评估机构的内部质量控制制度对评估报告进行了内部审核。

## 九、评估假设

### 1. 基本假设

① 交易假设：假设所有待评估资产已经处在交易的过程中，资产评估师根据待评估资产的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估价。

② 公开市场假设：公开市场假设是指资产可以在充分竞争的市场上自由买卖，其价格高低取决于一定市场的供给状况下独立的买卖双方对资产的价值判断。所谓公开市场，是指一个有充分竞争性的市场。在这个市场中，买者和卖者地位平等，买卖双方都有获取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买卖双方的交易行为都是自愿的、理智的，而非在强制或受限制的条件下进行。买卖双方都能对资产的功能、用途及其交易价格等作出理智的判断。

③ 持续经营假设：假设被评估单位的经营活动可以连续下去，在未来可预测的时间内该单位的经营不会中止或终止

### 2. 一般性假设

① 本次评估以本资产评估报告所列明的特定评估目的为基本假设前提；

②本次评估假设评估基准日后外部经济环境不会发生不可预见的重大变化；

③委托人提供的相关基础资料和财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④本次评估，除特殊说明外，未考虑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发生变化以及遇有自然力和其它不可抗力对产权持有人经营活动及相关资产的影响；

⑤评估范围仅以委托人提供的评估申报表为准。

本评估报告及评估结论是依据上述假设，以及本评估报告中确定的原则、依据、条件、方法和程序得出的结果，若上述假设和限制条件发生变化时，本评估报告及评估结论一般会自行失效。

## 十、评估结论

经成本法评估，山东浪潮数字商业科技有限公司申报的于评估基准日2026年3月31日部分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88,173,000.00元，评估价值为90,900,000.00元，评估增值2,727,000.00元，增值率3.09%。

##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评估报告使用人在使用本评估报告时，应关注以下特别事项对评估结论，以及本报告所服务经济行为的决策、实施可能产生的影响：

（一）重要的利用专家工作及报告情况

无。

（二）权属等主要资料不完整或者存在瑕疵的情形；

无。

（三）委托人未提供的其他关键资料情况；

无。

（四）未决事项、法律纠纷等不确定因素；

无。

(五) 评估程序受限的有关情况、评估机构采取的弥补措施及对评估结论影响的情况

无。

(六) 评估资料不完整的情形。

无。

(七) 担保、租赁及其或有负债（或有资产）等事项的性质、金额及与评估对象的关系。

无。

(八) 本次资产评估对应的经济行为中，可能对评估结论产生重大影响的瑕疵情形。

无。

(九)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 对产权持有人存在的可能影响资产评估值的瑕疵事项，产权持有人未作特殊说明而评估人员根据专业经验一般不能获悉的情况下，本评估机构及评估人员不承担相关责任。

(2) 在评估过程中，委托人提供的产权依据以及产权持有人提供的产权依据、财务会计数据等与评估相关的所有资料是编制本报告的基础，委托人和产权持有人应对其所提供资料的可靠性、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责；资产评估师的责任是对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特定目的下的价值进行分析、估算并发表专业意见。若委托人和产权持有人有意隐匿或提供虚假的资料以使评估人员在委估资产产权调查和评定估算中产生误导，委托人及产权持有人应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

(3) 本报告对被评相关债权所进行评估系为客观反映被评债权的价值而作，本公司无意要求产权持有人必须按本报告的结果和表达方式相

有关的账务处理。是否进行、如何进行有关的账务处理需由产权持有人的上级财税主管部门决定，并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报告使用人在评估报告使用过程中应关注以上特别事项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 十二、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一) 本评估报告只能用于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目的和用途。

(二) 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未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师不承担责任。

(三) 除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四)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其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五) 本评估报告的全部或部分内容被摘抄、引用或者披露于公开媒体，需经本评估机构审阅相关内容，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相关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六) 评估结论的使用有效期自评估基准日起一年，即超过 2027 年 03 月 30 日使用本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无效。

(七) 本评估报告必须完整使用方为有效，对仅使用报告中部分内容所导致的可能的损失，本资产评估机构不承担责任。



### 十三、评估报告日

本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报告日：2026年4月7日。

(本页无正文)

十四、资产评估专业人员签名和资产评估机构印章

资产评估师:



资产评估师:



天昊国际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2026年4月7日

## 资产评估报告附件

- 附件一、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和明细表；
- 附件二、委托人暨产权持有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附件三、委托人暨产权持有人承诺函；
- 附件四、签名资产评估师承诺函；
- 附件五、评估机构营业执照复印件；
- 附件六、济南市财政局备案公告；
- 附件七、签名资产评估师执业会员证书复印件；
- 附件八、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26年3月31日

表1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流动资产	1	8,817.30	9,090.00	272.70	3.09
非流动资产	2	-	-		
其中：债权投资	3	-	-		
其他债权投资	4	-	-		
长期应收款	5	-	-		
长期股权投资	6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	-	-		
投资性房地产	9	-	-		
固定资产	10	-	-		
在建工程	11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12	-	-		
油气资产	13	-	-		
使用权资产	14	-	-		
无形资产	15	-	-		
开发支出	16	-	-		
商誉	17	-	-		
长期待摊费用	18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	-	-		
资产总计	21	8,817.30	9,090.00	272.70	3.09
流动负债	22	-	-		
非流动负债	23	-	-		
负债总计	24	-	-		
股东全部权益	25	8,817.30	9,090.00	272.70	3.09

产权持有人：山东浪潮数字商业科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评估机构：天吴国际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 资产评估结果分类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26年3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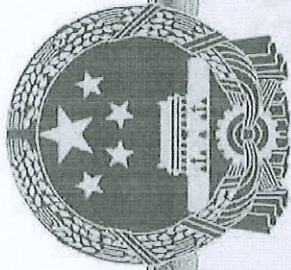
表2

产权持有人：山东浪潮数字商业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1	一、流动资产合计	88,173,000.00	90,900,000.00	2,727,000.00	3.09
2	二、非流动资产合计	-	-	-	
3	三、资产总计	88,173,000.00	90,900,000.00	2,727,000.00	3.09
4	四、流动负债合计	-	-	-	
5	短期借款	-	-	-	
6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7	衍生金融负债	-	-	-	
8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	-	-	
9	预收款项	-	-	-	
10	合同负债	-	-	-	
11	应付职工薪酬	-	-	-	
12	应交税费	-	-	-	
13	其他应付款	-	-	-	
14	持有待售负债	-	-	-	
1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16	其他流动负债	-	-	-	
17	五、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18	长期借款	-	-	-	
19	应付债券	-	-	-	
20	租赁负债	-	-	-	
21	长期应付款	-	-	-	
22	预计负债	-	-	-	
23	递延收益	-	-	-	
24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25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26	六、负债总计	-	-	-	
27	七、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88,173,000.00	90,900,000.00	2,727,000.00	3.09

评估机构：天昊国际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100773183558T



电子营业执照文件仅供信息参考，具体信息请登录公示系统查验或用手机扫描。

名称 山东浪潮数字商业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耀辉

注册资本 壹亿贰仟贰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5年04月08日

住所 山东省泰安市泰安旅游经济开发区东岳大街527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大数据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电子产品销售；通信设备销售；计算机辅助设备销售；计算机整机销售；移动终端设备销售；信息安全设备销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物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广告设计、代理；互联网直播服务（不含销售）；个人互联网直播服务；个人互联网销售；个人用品销售；日用品销售；文具用品销售；办公用品销售；普通货物运输；货物进出口；国内货物运输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国内贸易代理；食品销售；食用农产品零售；农副产品销售；化妆品零售；国内贸易代理；货物进出口；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酒类经营；烟草制品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登记机关 泰安市岱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年09月02日

说明：

- 1、本营业执照于2026年03月08日到期。
- 2、数字签名：ADEFAEA4VQPXXKvPELl7W7MC/RooKp+HNqK53raFh5zUfTv+ACIGdkKK2mWC9SBu8ksL7hG+h0/n7JO7h/Wrgj+lyETk2

# 委托人暨产权持有人承诺函

天昊国际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因我公司拟债权转让的需要，特委托贵公司对该经济行为所涉及的我公司申报的部分其他应收款市场价值进行评估，评估基准日为2026年03月31日。为确保资产评估机构独立、客观、公正地进行资产评估，我公司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1.资产评估的经济行为符合国家规定。
- 2.所提供的资产评估业务资料真实、完整、合法、有效，有关重大事项揭示充分。
- 3.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权属明确，出具的资产权属证明文件合法有效。
- 4.我公司及我公司主要负责人和协助评估工作的人员均与资产评估机构和本次资产评估专业人员没有任何利益冲突或存在损害评估独立性的关系。
- 5.不干预资产评估机构和资产评估专业人员独立、客观、公正地执业。

委托人：山东浪潮数字商业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2026年4月 日

# 资产评估师承诺函

山东浪潮数字商业科技有限公司：

受贵公司的委托，我们对山东浪潮数字商业科技有限公司拟债权转让涉及的山东浪潮数字商业科技有限公司部分其他应收款市场价值，以 2026 年 3 月 31 日为基准日进行了评估，形成了资产评估报告。在本报告中披露的假设条件成立的前提下，我们承诺如下：

- 1.具备相应的执业资格。
- 2.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的约定一致。
- 3.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的资产进行了必要的核实。
- 4.根据资产评估准则选用了评估方法。
- 5.充分考虑了影响评估价值的因素。
- 6.评估结论合理。
- 7.评估工作未受到非法干预并独立进行。

资产评估师：



资产评估师：



年 月 日



# 营业执照

(副本)

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500752690956L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  
识别码，可查询、核  
对、变更、注销、  
吊销等多项信息。



名称 天吴国际房地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董大龙

注册资本 伍仟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3 年 08 月 06 日

住所 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解放路11号1号办公楼1层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资产评估；土地调查评估服务；房地产评估；资产评估服务；价格鉴证评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房屋拆迁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破产清算服务；艺(美)术品、收藏品鉴定评估服务；机动车鉴定评估；企业信用评级服务；运行效能评估服务；财政资金项目预算绩效管理咨询服务；保险公估业务；财务咨询；不动产登记代理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社会经济咨询；不动产权属经纪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相关部门批准的项目；测绘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登记机关



2024 年 05 月 15 日

# 山东省财政厅

---

鲁财资函〔2017〕14号

## 关于东营元盛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等 263 家 资产评估机构的备案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6 号）以及《山东省财政厅转发财政部〈关于做好资产评估机构备案管理工作的通知〉的通知》（鲁财资〔2017〕63 号）等有关规定，经审核，现对东营元盛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等 263 家资产评估机构予以备案。

一、资产评估机构（分支机构）名称、组织形式、执行合伙事务的合伙人（法定代表人、分支机构负责人）等信息见附件。

二、资产评估机构的合伙人或者股东的基本情况，申报的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基本情况等备案相关信息已录入备案信息管理系统，可通过财政部、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进行查询。

特此公告。

---

附件：资产评估机构备案信息表

下



抄送：山东省资产评估协会。

## 资产评估机构备案信息表

序号	评估机构（分支机构）名称	组织形式	执行合伙事务的合伙人（法定代表人）（分支机构负责人）
1	东营元盛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司潮
2	济南中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黄媛
3	山东财富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薛艳蕊
4	山东方瑞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王为峰
5	山东兴安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王忠
6	山东旭正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崔宏亮
7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王瑞峰
8	青岛习远房地产土地评估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张晓
9	滨州东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韩晓娟
10	滨州铭泰资产评估事务所	普通合伙	杨金兰
11	滨州市华腾资产评估事务所	普通合伙	张保元
12	滨州市龙峰资产评估事务所（普通合伙）	普通合伙	丁文利
13	滨州市天力资产评估事务所	普通合伙	张广新
14	滨州市正兴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路来明
15	滨州四环五海资产评估事务所	普通合伙	王永明
16	滨州永正资产评估事务所	普通合伙	刘永利
17	山东宏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马玉杰
18	山东华永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燕广宇
19	山东鉴鑫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赵伟建
20	德州大正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李波
21	德州德信资产评估事务所	普通合伙	崔明学
22	德州九州光明资产评估事务所	普通合伙	卢洁
23	德州天衢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宫伟
24	山东金天平资产评估事务所	普通合伙	李辉
25	东营德信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邵明华
26	东营华达资产评估事务所	普通合伙	孙振兴
27	东营金源资产评估事务所	普通合伙	曹利泉
28	东营九洲和信资产评估事务所	普通合伙	田金山
29	东营聚德资产评估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蔡淑琴
30	东营鲁捷资产评估事务所	普通合伙	卜凡雷
31	东营乾泰资产评估事务所	普通合伙	胡志江
32	东营天信资产评估事务所	普通合伙	李春田
33	东营天圆资产评估事务所	普通合伙	任安德
34	东营信达资产评估事务所	普通合伙	王明强
35	东营中瑞资产评估事务所	普通合伙	吴福荣
36	山东华域资产评估事务所	普通合伙	杜峰
37	山东开元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宋银燕
38	山东天昊资产评估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董大龙
39	山东兴业资产评估事务所	普通合伙	徐冰
40	山东众和资产评估事务所	普通合伙	赵曰武
41	菏泽富信资产评估事务所	普通合伙	石明山
42	菏泽国瑞资产评估事务所	普通合伙	司建强
43	菏泽江天资产评估事务所	普通合伙	朱中武

序号	评估机构（分支机构）名称	组织形式	执行合伙事务的合伙人（法定代表人）（分支机构负责人）
44	菏泽威信资产评估事务所	普通合伙	杨汝宽
45	山东诚和资产评估事务所	普通合伙	刘国昌
46	山东法正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刘中华
47	山东中慧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尚宪中
48	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山东分公司	分公司	邵金卫
49	北京德祥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山东分公司	分公司	刘俊亮
50	北京国友大正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	分公司	赵振东
51	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山东分公司	分公司	宁波
52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山东分公司	分公司	崔占春
53	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山东分公司	分公司	管基强
54	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	分公司	黄健
55	济南华兴资产评估事务所	普通合伙	元宝兴
56	济南健达资产评估事务所（普通合伙）	普通合伙	白洪泉
57	济南天和信资产评估事务所	普通合伙	刘会芹
58	济南天泽资产评估事务所	普通合伙	郝广才
59	济南同方资产评估事务所	普通合伙	井元勇
60	济南誉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焦守国
61	山东北方资产评估不动产估价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李涛
62	山东道勤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王玲娣
63	山东东洲永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宋立新
64	山东国润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张松旺
65	山东海天资产评估不动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张凤山
66	山东华瑞诚岳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岳增民
67	山东金信达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孟庆银
68	山东坤元资产评估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冯化锋
69	山东铭润资产评估不动产估价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葛岩
70	山东瑞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姜培东
71	山东舜天信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尹德强
72	山东天德汇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窦希文
73	山东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肖方玉
74	山东天泰衡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何立国
75	山东天元同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王静波
76	山东永晟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咸锡泉
77	山东裕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靳启田
78	山东正源和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张景轩
79	山东中立达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张守华
80	山东中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葛章坤
81	山东中路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杨雷
82	山东中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邱云荣
83	山东中兴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汪洪
84	山东忠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褚庆霖
85	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	分公司	韩凌
86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山东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周长刚
87	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山东分公司	分公司	尹巍
88	中瑞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	分公司	隗景湖
89	济宁晨曦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张桂银

序号	评估机构（分支机构）名称	组织形式	执行合伙事务的合伙人（法定代表人）（分支机构负责人）
90	济宁诚公资产评估事务所	普通合伙	魏崇玺
91	济宁金中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李联伟
92	济宁经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王庆昌
93	济宁科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章娅
94	济宁中兴资产评估不动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刘志东
95	山东仁诚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兰勇
96	山东长恒信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李志平
97	山东正源和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济宁分公司	分公司	董立高
98	山东中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徐会艳
99	山东中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邹城分公司	分公司	张翠荣
100	邹城中立资产评估事务所	普通合伙	张彬
101	莱芜诚达资产评估事务所	普通合伙	常振文
102	莱芜公允资产评估事务所	普通合伙	段立军
103	莱芜金厦资产评估事务所	普通合伙	李传静
104	茌平冠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张华
105	聊城光岳资产评估事务所	普通合伙	郭志良
106	聊城恒大资产评估事务所	普通合伙	闫玉杰
107	聊城华信资产评估事务所	普通合伙	白变英
108	聊城金石资产评估事务所	普通合伙	王乐成
109	聊城正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王学亮
110	临清联信正清资产评估房地产估价事务所	普通合伙	冯元秋
111	山东聊城泰源资产评估事务所	普通合伙	赵兵
112	天津中申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聊城分公司	分公司	季颖
113	临沂昊都资产评估事务所	普通合伙	高伟
114	临沂恒达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尹世琳
115	临沂鸿诚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张书源
116	临沂金桥通达资产评估事务所	普通合伙	黄彦存
117	临沂泰瑞资产评估事务所	普通合伙	刘智勇
118	临沂天恒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赵波
119	临沂元真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邵珠信
120	山东大乘资产评估事务所	普通合伙	孙琦铎
121	山东大宇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杨玲
122	山东同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潘龙
123	山东中元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刘光
124	北京华信众合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	分公司	付延斌
125	青岛崇德资产评估事务所	普通合伙	吴世强
126	青岛大明资产评估事务所	普通合伙	车峰
127	青岛大信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刘克民
128	青岛大信和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朱宝勇
129	青岛大信英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谭卫东
130	青岛德铭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王力杰
131	青岛德盛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王玉刚
132	青岛方正资产评估事务所	普通合伙	栾书朋
133	青岛公信永和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王军
134	青岛海德资产评估事务所	普通合伙	王海涛
135	青岛海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王海

序号	评估机构（分支机构）名称	组织形式	执行合伙事务的合伙人（法定代表人）（分支机构负责人）
182	威海英华资产评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谷兆钰
183	威海永然资产评估事务所	普通合伙	丛培海
184	威海正荟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丛兵
185	威海志诚资产评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刘勇
186	安丘万达资产评估事务所	普通合伙	刘吉成
187	高密志诚资产评估事务所（普通合伙）	普通合伙	冷雪莲
188	山东富润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马建
189	山东浩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熊云涛
190	山东红旗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王芹
191	山东乾业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张乾基
192	山东三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王爱君
193	山东正源和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潍坊分公司	分公司	孙振堂
194	山东中水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李玉海
195	寿光圣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张振全
196	潍坊昌信资产评估事务所	普通合伙	张功田
197	潍坊大东资产评估事务所	普通合伙	李夕海
198	潍坊德永资产评估事务所（普通合伙）	普通合伙	庄松凤
199	潍坊恒正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孙卫青
200	潍坊精诚资产评估事务所	普通合伙	张忠礼
201	潍坊力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潘福君
202	潍坊普惠资产评估事务所	普通合伙	张春林
203	潍坊世纪鸢飞资产评估事务所	普通合伙	李业安
204	潍坊新正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肖云起
205	潍坊永庆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吕昌明
206	潍坊正德资产评估事务所	普通合伙	侯传宝
207	潍坊正元资产评估事务所	普通合伙	张铭
208	正和泰信潍坊正和泰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王宝光
209	诸城千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赵强
210	北京天圆开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烟台分公司	分公司	张波
211	莱州天润资产评估事务所	普通合伙	孙克平
212	山东博莱仕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蔡安民
213	山东鲁商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孙志强
214	山东乾圆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林永东
215	山东省中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李永建
216	山东通元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李卫东
217	山东永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赵大勇
218	山东誉华恒信资产评估事务所	普通合伙	李树谦
219	山东正源和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烟台分公司	分公司	曹仕彦
220	烟台北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冷敏娟
221	烟台东方资产评估事务所	普通合伙	王德群
222	烟台国诚资产评估事务所	普通合伙	李森贵
223	烟台国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卢秀娟
224	烟台浩正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刘在江
225	烟台恒丰正泰资产评估事务所	普通合伙	洪俊杰
226	烟台宏正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王会年
227	烟台华达资产评估事务所	普通合伙	吕家棠

序号	评估机构（分支机构）名称	组织形式	执行合伙事务的合伙人（法定代表人）（分支机构负责人）
228	烟台华信资产评估事务所	普通合伙	王黎明
229	烟台久丰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刘兰清
230	烟台市嘉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崔英杰
231	烟台市正平资产评估事务所	普通合伙	罗文君
232	烟台天宏资产评估事务所	普通合伙	李忠勋
233	烟台永泰资产评估事务所	普通合伙	李秀波
234	烟台中勤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郝军
235	烟台中山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许文远
236	招远宏远资产评估事务所	普通合伙	史江岩
237	山东安信资产评估土地估价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刘宏臻
238	山东鲁扬信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丁涛
239	山东兴安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倪涛
240	山东中亿源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事务所	普通合伙	梁敏
241	枣庄公则资产评估事务所	普通合伙	刘春华
242	枣庄中实资产评估事务所	普通合伙	李传永
243	山东博华科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赵文涛
244	山东华盛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李建波
245	山东启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李忠源
246	山东正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孙佃林
247	山东正源和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淄博分公司	分公司	杨立明
248	山东仲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杨玉勇
249	沂源公正资产评估事务所	普通合伙	丁学锋
250	沂源源大资产评估事务所	普通合伙	陈作军
251	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	分公司	宋树利
252	淄博晨光资产评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李学霞
253	淄博诚久资产评估事务所	普通合伙	李强
254	淄博公诚资产评估事务所	普通合伙	王黎
255	淄博金泰资产评估事务所	普通合伙	焦方勇
256	淄博乾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房贤明
257	淄博瑞丰四维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罗可金
258	淄博双信志远资产评估事务所	普通合伙	徐瑜信
259	淄博彤泰资产评估事务所	普通合伙	吕爱国
260	淄博万方资产评估事务所	普通合伙	郝朝阳
261	淄博新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耿鹏
262	淄博中联资产评估事务所	普通合伙	逯茁
263	淄博众诚资产评估事务所	普通合伙	耿晓东

# 济南市财政局

## 变更备案公告

资产评估备案公告〔2022〕21号

天昊国际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事项备案及有关材料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予以备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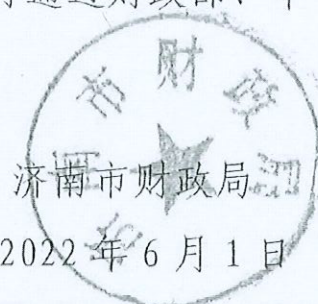
一、资产评估机构名称：天昊国际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二、变更原因：正常变更。

项目	变更前情况		变更后情况		变更时间
名称	山东天昊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天昊国际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2021.1.22
合伙人（股东）	姓名	出资（股权）比例（%）	姓名	出资（股权）比例（%）	2022.1.25
	董大龙	7.04	董大龙	7.04	
	姚海新	92.3	姚海新	92.55	
	邵继永	0.11	邵继永	0.11	
	郑鲁光	0.55	王贵娥	0.1	
			王晓辉	0.1	
		孙雪凌	0.1		

相关信息已录入备案信息管理系统，可通过财政部、中国资产评估协官会方网站进行查询。

特此公告。



2022年6月1日

# 济南市财政局

## 变更备案公告

资产评估备案公告（2023）31号

天昊国际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事项备案及有关材料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予以备案。变更备案的相关信息如下：

一、资产评估机构名称：天昊国际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变更原因：正常变更

项目	变更前情况	变更后情况	变更时间
办公场所	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 齐鲁文化创意基地15 号楼1-601-A	山东省济南市历下 区解放路11号1号 办公楼1层	2023.8.9

相关信息已录入备案信息管理系统，可通过财政部、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进行查询。

特此公告。



抄送：山东省资产评估协会。

# 济南市财政局

## 变更备案公告

资产评估备案公告(2024)30号

天昊国际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事项备案及有关材料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予以备案。变更备案的相关信息如下:

一、资产评估机构名称:天昊国际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变更原因:正常变更

项目	变更前情况		变更后情况		变更时间
	姓名	出资(股权)比例(%)	姓名	出资(股权)比例(%)	
合伙人(股东)	姚海新	92.55	姚海新	92.65	2024-3-25
	董大龙	7.04	董大龙	7.04	
	邵继永	0.11	邵继永	0.11	
	王晓辉	0.1	瞿忠峰	0.1	
	孙雪凌	0.1	刘云彬	0.1	
	王贵娥	0.1			

相关信息已录入备案信息管理系统,可通过财政部、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进行查询。

特此公告。

济南市财政局

2024年9月9日

抄送:山东省资产评估协会。



#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正式执业会员证书

会员编号：37210153

会员姓名：孙婕

证件号码：370783\*\*\*\*\*X



所在机构：天昊国际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集团  
有限公司



年检情况：2025 年通过



职业资格：资产评估师

扫码查看详细信息

评估发现价值 诚信铸就行业

本人印鉴：



签名：

孙婕



(有效期至 2026-04-30 日止)



#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见习执业会员证书

会员编号：37260062

会员姓名：康传尧

证件号码：370181\*\*\*\*\*6



所在机构：天昊国际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集团  
有限公司

年检情况：2026年新登记

职业资格：资产评估师

矿业权评估师



扫码查看详细信息

评估发现价值

诚信铸就专业

本人印鉴：



签名：

康传尧



(有效期至2027-04-30日止)

# 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天昊国际合同字[2026]第 号

天昊国际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 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本委托合同于 2026 年 月 日由下述双方签订：

**委托人：山东浪潮数字商业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泰安市泰安旅游经济开发区东岳大街 527 号

法定代表人：刘耀辉

**受托人：天昊国际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解放路 11 号 1 号办公楼 1 层

法定代表人：董大龙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准则的规定，双方经过友好协商，委托人决定委托天昊国际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承办本委托合同所约定的资产评估业务，为明确双方的责任和义务，特签订本委托合同。

### 一、资产评估要约事项

1.1 委托资产评估目的：山东浪潮数字商业科技有限公司拟债权转让事宜，需对上述经济行为涉及的山东浪潮数字商业科技有限公司申报的部分其他应收款进行评估，提供其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为委托人提供价值参考。

1.2 本次资产评估的评估对象为山东浪潮数字商业科技有限公司申报的部分其他应收款市场价值；评估范围为山东浪潮数字商业科技有限公司申报的部分其他应收款，具体详见资产评估申报表。

1.3 本次资产评估的评估基准日为：2026 年 03 月 31 日。

### 二、评估报告使用范围及使用责任

2.1 评估报告使用人：本次评估报告的使用人为委托人。资产评估报告仅供本合同约定的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使用人使用，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2.2 评估报告的使用：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目的及用途，在载明的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内使用资产评估报告。

当评估报告成立的前提条件、假设条件、遵循的原则与依据等发生变化，以及发生后事项影响评估结论时，应对评估报告重新调整后方能使用。

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违反前述约定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受托人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承担责任。

2.3 评估结果的使用有效期：评估基准日后 12 个月内。

2.4 未经委托人书面许可，受托人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得将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向第三方提供或者公开，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2.5 未征得受托人同意，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不得被摘抄、引用或者披露于公开媒体，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相关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2.6 报告使用责任：受托人及其评估专业人员对委托人和其他评估报告使用人等违反上述（2.1）至（2.5）款的约定使用或不当使用评估报告书所造成的后果不承担任何责任。

### 三、评估报告提交期限和方式

委托人或其他相关当事人向受托人提供资产评估申报表、董事会（股东会）决议、相关政府部门的批文、资产法律权属证明、相应的财务资料、各类资产清单以及资产评估所需其他资料，受托人收到委托人或其他相关当事人提供的全部评估资料后，在 \_\_\_ 个工作日内完成委托人委托的评估报告、评估说明书及相关资料，提交方式可以采用当面提交或邮寄方式等。若延长或提前完成评估工作，委托人与资产评估机构双方另行协商。

### 四、评估服务费金额、支付时间及支付方式

4.1 参考财政部和国家发改委制定的原资产评估服务费标准，并参照目前行业惯例和此次资产评估之特定目的，经协商收取评估服务费为人民币壹万伍仟元整（¥15,000.00），金额均为含税价，增值税税率6%。

该价格已包含税费、差旅费、材料费等各项费用，除前述约定的价款外，甲方无需向乙方支付除价款外的其他任何费用。

4.2 付款方式为：本委托合同签字生效后5个工作日内，委托人预付总评估服务费的50%；受托人出具符合本合同项下约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且经委托人验收后，支付剩余评估服务费的50%，受托方需要在每阶段付款前5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供同等金额的专用发票，受托方未提供发票，委托方可拒绝付款。

资产评估机构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营东城胶州路支行

账 号：1615002209200290408

户 名：天昊国际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如以转账支票方式支付，委托人必须在支票收款人处填写受托人全称。

## 五、委托人的责任和义务

5.1 委托人应当为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开展资产评估业务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和协助；委托人应当根据资产评估业务需要，负责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与其他相关当事人之间的协调。

5.2 依法提供资产评估业务需要的资料并保证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恰当使用资产评估报告是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的责任；委托人或者其他相关当事人应当对其提供的资产评估明细表及其他重要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进行确认，确认方式包括签字、盖章或者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如果拒绝提供或者不如实提供开展资产评估业务所需的权属证明、财务会计信息或者其他相关资料的，资产评估机构有权拒绝履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如因委托人提供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问题，造成任何第三方就根据本合同出具的报告向受托人及其专业人员提出索

赔或致使受托人及其专业人员受到监管部门处罚，委托人应补偿受托人及其专业人员因此引起的任何损失。

5.3 委托人在财产清查、对盘盈、盘亏、报废等进行了会计处理的基础上，填制资产评估申报表并签字盖章，保证账账、账实、账表一致。委托人委托评估的资产应当产权关系明确并与评估目的不相抵触，对于被抵押资产和诉讼保全资产等应做出说明。

5.4 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在评估工作中需委托人配合的，特别是在进行现场勘察或资产清查核实工作时，委托人应指定相应专业技术人员与其他有关人员积极配合，保证评估工作顺利进行。

5.5 委托人及其他相关当事人应当保证对资产评估机构所提供的资产评估报告仅按照本委托合同约定的目的使用，除按法律规定提供给政府有关部门外不得提供给第三方。恰当地使用资产评估报告是委托人和相关当事人的责任。

5.6 委托人不得干涉受托人专业人员的工作，不得提出违反公平公正的要求，否则受托方可拒绝接受委托，并单方解除本合同，且已收取的费用不予退还。

## 六、受托人的责任与义务

6.1 遵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审慎开展资产评估，对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特定目的下的价值进行分析和估算并出具资产评估报告，是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的责任。但资产评估机构的责任不能替代、减轻或免除委托人或其他相关当事人的责任。

6.2 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所完成的资产评估报告应当符合中国政府有关部门的相关法律和法规。

6.3 遵守职业道德，对在工作过程中知悉的商业秘密应予保密，对委托人或其他相关当事人提供的内部资料和资产评估结果严守秘密。

6.4 资产评估机构应指派合格的资产评估专业人员承办本项目，以确保工作进度和质量；受托人对资产评估机构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中可能涉及与委托人或其他相关当事人有利害关系的人员提出回避。

6.5 资产评估机构在委托人履行其责任与义务的前提下，将按双方约定时间出具资产评估报告。若委托人或其他相关当事人不能按照规定时间提供相关材料，资产评估机构有权相应延长交付资产评估报告的时间。

6.6 在资产评估过程中，若因委托人原因提出更改，造成资产评估机构追加工作的，双方应另行协商加收评估服务费用和延长出具资产评估报告书时间等事项，并签订补充协议或另行签订业务委托合同。

## 七、约定事项的变更

7.1 由于不可预见的情况，影响委托合同的如期完成，或需提前出具报告，合同当事人双方可要求变更约定事项或解除约定，但应及时通知对方，由双方协商解决。

7.2 本委托合同签订后，如评估目的、评估对象、评估基准日发生变化，或者评估范围发生重大变化，合同当事人双方应签订补充协议或者重新签订业务委托合同。

7.3 委托合同订立后发现相关事项存在遗漏、约定不明确，或者在合同履行中约定内容发生变化的，双方应订立补充合同或者重新订立资产评估委托合同，或者以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对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的相关条款进行变更。

7.4 委托人提前终止资产评估业务、解除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的，委托人应当按照已经开展资产评估业务的时间、进度，或者已经完成的工作量支付相应的评估服务费。

委托人提供虚假材料、要求出具虚假资产评估报告或者有其他非法干预评估结论情形的，资产评估机构有权单方解除资产评估委托合同，委托人应按照已经开展资产评估业务的时间、进度，或者已经完成的工作量支付相应的评估服务费。

因委托人或者其他相关当事人原因导致资产评估程序受限，资产评估机构无法履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资产评估机构可以单方解除资产评估委托合同，委托人应按照已经开展资产评估业务的时间、进度，或者已经完成的工作量支付相应的评估服务费。

7.5 本委托合同的权利或责任，除非得到合同当事人双方同意，不可转让。

7.6 本协议的任何修改必须以书面做成，并由合同当事人双方签字、盖章后方对各方产生法律约束力。

## 八、中止、终止履行和解除合同的情形

8.1 委托人因与评估目的相对应的经济行为停止实施或方案进行调整等原因，可以提出中止或终止评估业务；

8.2 受托人在执行评估业务过程中受到限制，无法完整实施评估计划、执行评估程序，且所受限制对评估结论和评估目的所对应经济行为构成重大影响，受托人无法采取必要措施确信评估结论合理性不受影响，受托人可以中止履行委托合同，如果委托人等在合理期限内未能排除限制，受托人可以终止评估业务。

8.3 因非受托人原因造成评估业务中止或终止时，委托人应提前 7 天向受托人出具关于业务中止或终止的书面确认函。

8.4 因非受托人原因项目发生中止或终止时，委托人应就受托人已发生的工作量按以下工作量标准支付评估服务费用：

8.4.1 如受托人开始现场工作：委托人支付评估服务费的 60%；

8.4.2 如受托人完成初步评估结论或报告初稿（电子或书面）：委托人支付评估服务费至 90%；

8.4.3 如受托人完成最终报告（电子或书面）：委托人支付评估服务费至 100%。

## 九、违约责任

9.1 合同当事人双方如一方违反本委托合同，应向对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评估服务费用的 10% 支付。

9.2 资产评估委托合同当事人因不可抗力无法履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

9.3 在任何情况下，受托人对委托人或其他任何第三人不承担就本合同导致的任何间接的、特殊的、惩罚性或惩戒性的责任或损失，且受托人在本合同项下累计的全部赔偿责任不应超过已收到的评估服务费。

## 十、争议的解决

对于业务委托合同履行过程中产生争议时，首先应经双方友好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则提交委托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解决。

### 十一、附属条款

11.1 本委托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加盖公章后生效。

11.2 本委托合同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1.3 其他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解决。

(本页以下空白)

(本页为签字盖章页)

委托人:

山东浪潮数字商业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2026年 月 日

受托人:

天昊国际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2026年 月 日